**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**

**臨時特殊應考服務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111年 月 日 收件編號：\_\_\_\_\_\_(考生請勿填寫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  姓名 |  | | 准考證號碼 |  |
| 地址 |  | | 連絡電話  手機號碼 | (　　) |
| 類別（請勾選） | | □視覺障礙生　　□聽覺障礙生　　　□腦性麻痺生　 □自閉症生  □學習障礙生　　□肢體障礙 □其他障礙生 | | |
| 臨時應考服務  申請原因 | |  | | |
| 臨時應考服務申請項目 | | □試場需求：  □試題需求：  □答案卷需求：  □試場提供服務：  □試場提供輔具：  □自備輔具：  □加考術科需求：  □其他： | | |
| 處理結果  (考生勿填) | |  | | |

※注意事項：

1.請詳填本表，敘明臨時申請特殊應考服務原因，將本表連同**醫療相關院所診斷證明**，於考前(3月17日)7個日曆天前，傳真至(03)4223474，傳真後請務必來電(03)4227151轉57148~57150確認。

2.申請結果將以電話通知。